

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分團

身心障礙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遇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 學年度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分團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增進國教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教師相關知能，以使教師能有效輔導學生情緒行為問題，並增進各校特殊教育教學及輔導之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國立永靖高工）。

肆、研習日期及地點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10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
- 二、研習地點：清新溫泉飯店（台中市烏日區溫泉路 2 號）

伍、參加人員

請國教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務必派員參加，以特殊教育學生之班級導師為優先報名。

陸、研習課程表：如附件一

柒、報名日期及方式

- 一、即日起至 9 月 27 日（星期一）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（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_login.php?id=558900），若特殊原因無法完成線上報名，請填妥報名表（如附件二）以 e-mail（eeek332@y.jvs.chc.edu.tw）至國立永靖高工承辦人員。

二、聯絡人-

國立永靖高工 教務處陳順權專任助理 04-8221810 轉 217。



捌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之教師由主辦單位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由承辦單位統一線上登錄時數。

玖、活動經費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 110 學年度國教署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分團計畫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、交通接駁資訊

高鐵-110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:30 於台中高鐵 4B 號出口集合發車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加本研習人員請配合量測體溫，且於研習期間注意維持社交距離或配戴口罩，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規範配合辦理；另如有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或有呼吸道感染症狀（含發燒或咳嗽）等情形者，請勿出席。
- 二、為響應環保意識節約資源，參加人員請自行攜帶環保杯及餐具。
- 三、當會議參與人數依中央流行指揮中心之指引辦理，如因疫情防範作為改為線上研習，另行以電子信箱通知及優質特教網頁公告周知。

附件一

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分團
身心障礙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遇知能研習課程表

時 間	會 議 程 序	主 持 人/主 講 人	地 點
08:50-09:10	報 到	國立永靖高工團隊	清新溫泉飯店
09:10-09:30	開幕式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永靖高工校長 許榮添	
09:30-12:00	專題演講(一)	主題：普特合作之焦點議題探討 1 主講人：國立新竹高工 李佑宗老師	
12:00-13:30	午餐	國立永靖高工團隊	
13:30-15:30	專題演講(二)	主題：普特合作之焦點議題探討 2 主講人：國立新竹高工 王若權老師	
15:30-15:50	茶敘	國立永靖高工團隊	
15:50-16:50	專題演講(三)	主題：行政支援支持分享 主講人：國立臺南海事 陳儀頻老師	
16:50-17:10	綜合座談/ 閉幕式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永靖高工校長 許榮添	
17:10	賦歸	國立永靖高工團隊	

附件二

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輔導團高中分團

身心障礙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處遇知能研習報名表

學 校			
姓 名		職 稱	
身分證字號		生 日	年 月 日
手 機		用膳習慣	☐ 葷 ☐ 素
e-mail		接 駁	☐ 高鐵台中烏日站 (8:30 於高鐵臺中站 4B 號出口集合發車) ☐ 自行前往
員額編制	☐ 正式編制教師 ☐ 代理教師 ☐ 其他	教師資格 登 記	☐ 特殊教育教師 ☐ 普通教育教師 ☐ 不具教師資格
注意事項 請於 9 月 27 日(星期一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報名，若特殊原因無法完成線上報名，請填妥報名表，以 e-mail (eeki332@yjvs.chc.edu.tw)至國立永靖高工承辦人員陳順權先生信箱，如有疑問請撥打 04-8221810 轉 217。			